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风险提示：

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（含本次）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100%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获悉，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银亿控股”）所持有本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股东所持股份本次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原因
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	是	87,000,000.00	100%	29.59%	2019-10-11	2022-10-10	未知	未知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	87,000,000.00	29.59%	87,000,000.00	100%	29.59%
合计	87,000,000.00	29.59%	87,000,000.00	100%	29.59%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经公司向控股股东银亿控股问询，银亿控股尚未收到与本次轮候冻结相关的通知或法院裁决资料，轮候冻结原因尚需进一步确认。

2、最近一年，银亿控股持续面临流动性危机，虽竭力制定相关方案、通过多种途径化解债务风险，但仍不能彻底摆脱其流动性危机。银亿控股于2019年6月14日向宁波中院提交了重整申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母公司以及控股股东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。截止本公告日，该重整申请尚未获受理。

3、银亿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截止目前，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暂不影响银亿控股继续行使投票权，暂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，且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2日